

臺北市立景興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註冊及成績再評定通知
本註冊須知務必轉交家長詳閱

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領域成績不及格學生之「補救教學」及「成績再評定」重要日程：

項次	日期	項目	說明
1	7 月 4 日	公布各領域補救教學自學教材、成績再評定方式。	公告於本校網站「成績再評定專區」，請同學上網查詢，並利用暑假期間上網學習。
2	9 月 2 日至 9 月 16 日	領域成績不及格學生「補救教學」及「成績再評定」	成績再評定方式及時程一覽表公告於本校網站「成績再評定專區」，請上網查詢，並依照時程進行成績再評定。
3	9 月 23 日	結算「成績再評定」結果	請自行上二代校務或酷課雲查詢，不另通知「成績再評定」結果。

1. 本學期註冊費繳費方式採「紙本繳費」與「線上系統繳費」雙軌並行，請家長擇一方式繳費，切勿同時繳納。繳費四聯單開學後發放，請依規定期限繳費，可使用自動櫃員機（即 ATM 轉帳）、四家超商、臺北市內各金融機構（不含郵局）或信用卡繳款。

（「線上系統繳費」需辦理[親子綁定]，可於下列網站 <https://cooc.tp.edu.tw/> 申請）

2. 欲辦理「臺北市立景興國中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校安心就學溫馨輔導計畫」補助同學，請於 114 年 9 月 5 日(五)前至註冊組辦理(需繳交申請表及相關證明文件)。相關申請資格請參閱景興網站首頁之「獎助學金專區」。

3. 註冊、開學日期：114 年 9 月 1 日(星期一)07:50 前到校。

4. 註冊地點：請導師於各班教室主持，各處室協同辦理。

5. 註冊程序：

(1)點名。

(2)繳交數位學生證：請各班將學生證依座號順序排列，連同名條於第二節下課前送至註冊組核章，核章後於當日下午第六節下課發還。

(3)代收代辦費用：以班級為單位收齊現金後，連同名條於第二節下課前繳交至校史室，憑領據領取。

(4)聯絡簿(生活札記)、簿本費：聯絡簿 70 元、簿本費 40 元，視各班實際訂購需求繳費。

(5)英語聽力雜誌：本學期七、八年級訂購 2 期共 240 元；九年級訂購 1 期共 120 元，列為英語科補充教材。

(6)發放教科書：書本有缺頁破損者請至設備組更換。

6. 檢查服裝儀容：採「自然、整潔、不怪異」的原則進行規勸及輔導。

7. 其他：

114 年 9 月 9 日、10 日舉行九年級第 1 次複習考，請九年級同學積極準備。

以上訊息若有所更動，將於 [景興國中](#) 網站公告

景興國中教務處 啟 114.6.18

